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CASSAV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

建議更換核數師補充公佈

茲提述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補充資訊如下：

導致擬議更換核數師的事件詳細時間表

在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的上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安永獲再度委任為公司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本公司與安永就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審計範圍、審計時間表及擬定審計費用事宜展開初步討論。安永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審計（「2026年審計」）所提供的審計費用報價為2,800,000港元（包括雜費）。

二零二六年一月，作為年度公司治理及成本控制審查的一部分，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共同對本集團專業費用水平（包括審計費用）重新進行評估，評估依據包括本集團目前的營運規模、風險狀況、成本控制策略及市場慣例。重新評估完成後，審計委員會認為，鑑於集團目前的營運規模及審計範圍，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提出的審計費用相對於其他已收到的方案而言較高。因此，本公司聯繫了其他審計事務所並徵求費用方案，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下旬收到中正天恆的報價，金額為1,200,000港元（不包括雜費）。

在收到該意向報價後，本公司邀請中正天恆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四日出席審計委員會會議，會上中正天恆介紹並討論了其擬定的審計方法、審計計劃及費用結構。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日，董事會（包括審計委員會）通知安永擬撤換核數師，但須經股東批准。

安永已書面確認，其尚未開始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進行任何審計工作，除審計費用差異外，撤換核數師並無其他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注意的情況。

董事會（包括審計委員會）亦已確認，除上文揭露的內容外，本公司與安永就擬議更換核數師並無任何分歧，亦無任何需要提請股東注意的未決審計事項。

審計費用方案及費用差異原因

安永擬定的2026年審計費用為2,800,000港元（包括雜費），而中正天恆擬定的費用為1,200,000港元（不含雜費）。

以下為安永與中正天恆在彼等香港審計團隊及香港支援團隊成員、費用明細及各級別預算工時的比較：

- | | <u>安永</u> | <u>中正天恆</u> |
|-----------------|--------------------------------------|--|
| 1. 香港審計團隊成員 包括： | 合夥人（29年審計經驗）、1位經理（6年審計經驗）及4位高級及初級核數師 | 合夥人（擁有超過17年的審計經驗）、1名主管（擁有超過10年的審計經驗）、1名經理（擁有8年的審計經驗）、1名助理經理、1名高級核數師和1名助理核數師

位於中國的審計人員包括1名高級核數師和1名助理核數師。稅務團隊 |
| 2. 香港支援團隊包括： | IT團隊、稅務團隊和估值團隊 | 稅務團隊 |
| 3. 費用明細 | | |

CCTH提出的審計費用為1,200,000港元，其中包括其在泰國、柬埔寨和老撾分別委任的組成部分核數師的審計費用，但不包括執行2026年審計工作所產生的雜費。

安永提出的審計費用為2,800,000港元，其中2,137,000港元分配給其香港團隊，292,000港元分配給其泰國團隊，201,000港元分配給其老撾團隊，另有170,000港元用於雜費。

4. 按等級劃分的預算工時

CCTH預計審計總工時約2,752小時，其中：專案合夥人152小時，專案品質控制複核員64小時，主管64小時，技術顧問24小時，稅務團隊16小時，核數經理312小時，助理核數經理344小時，兩名高級核數師480小時，兩名助理核數師456小時，泰國組成部分核數師520小時，東埔寨組成部分核數師160小時及老撾組成部分核數師160小時。

安永香港團隊預計總審計工時約為3,444小時，其中包括專案合夥人120小時、專案品質控制複核員34小時、經理680小時、高級核數師500小時、初級核數師1,300小時、IT、稅務和估值專家430小時以及共享服務中心團隊380小時。其泰國和老撾團隊預計還將投入額外工時。

安永依等級編製的預算工時包括：(i) IT、稅務和估值專家430小時；(ii) 共享服務中心團隊380小時。鑑於集團的主要業務——木薯乾片的銷售和採購、酒店運營、服務式公寓運營以及投資性房地產（這些業務均與IT無關），審計委員會認為，IT審計對於集團整體審計而言可能並非必不可少。此外，集團的資產估值主要針對自用物業、投資性房地產和一項股權投資，其複雜程度可能不高。再者，共享服務中心團隊主要負責集中處理集團的銀行確認函。審計委員會認為，這兩個領域的預算工時可能遠遠超出實際需求。

基於上述所述，審計委員會認為，CCTH的預算工時與安永的預算工時相符，且不會影響審計品質。

比較上述兩份2026年審計費用方案後，並參考了另一家信譽良好的會計師事務所的報價後，審計委員會認為，CCTH提出的較低費用方案並非不合理，且審計品質不應因此受到影響。CCTH較低費用主要歸功於營運效率的提升和策略資源的合理配置，而非審計範圍或審計品質的降低，具體包括：

- CCTH已確保為本次審計項目會組成經驗豐富的審計團隊，並合理分配資源。CCTH擬組成的2026年審計團隊包括一名專案合夥人、一名專案品質控制複核員、一名技術顧問、一名主管、一名專案經理和一支專門的審計團隊。
- CCTH已確認將實施高效的資源配置和管理策略，以確保審計品質並實現成本效益，具體措施包括：高級專案人員直接參與審計計劃、監督和復核，同時考慮到本集團業務的性質、範圍和複雜性。精心安排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員負責關鍵審計領域，確保了強而有力的監督，提高了審計程序的可靠性，從而有效應對複雜的會計問題，降低潛在風險，避免不必要的重複工作。

- CCTH已確認在整個審計過程中與管理層和審計委員會保持定期溝通。CCTH承諾及時更新審計過程中發現的任何問題，以確保透明度，避免意外情況。這種積極主動的溝通機制使管理層和審計委員會能夠迅速解決問題，體現了最佳治理實踐，並加強了對審計品質的保證。

此外，審計委員會參考《核數師遴選、委任和續聘指南》中規定的品質指標，對CCTH的審計品質、建議審計方法、人員配置、高階管理人員參與程度、審計時間表、獨立性、勝任能力和資格進行了全面評估。

(i) 獨立性

審計委員會透過審查CCTH和專案小組成員提供的書面獨立性確認書，並考慮其是否符合適用的道德和獨立性標準，評估了CCTH對相關道德要求的遵守情況。

本公司確認，本公司與擬聘核數師的股東、董事、簽字合夥人及覆核合夥人之間並無任何關係。

(ii) 資質、業界經驗及技術專長

本公司及審計委員會已取得CCTH的營業執照、執業證書及資格，可對香港上市公司進行審計。本公司已進一步核實上述信息，並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披露的公開信息進行比對。

專案品質控制複核員為CCTH的創辦人，擁有超過30年的審計經驗。專案合夥人擁有超過17年的審計經驗，曾任職於四大會計師事務所。擬聘審計團隊還包括一位擁有超過10年審計經驗的負責人及一位擁有8年審計經驗的專案經理。所有成員均為註冊會計師，兩位合夥人均已在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註冊為公眾利益實體（「PIE」）審計業務負責人，並擁有豐富的香港上市公司審計經驗。審計團隊成員均持有會計學士學位，並在香港上市公司擁有豐富的審計經驗，因此具備紮實的經驗和對高品質審計實務的熟悉程度。CCTH在香港和中國內地擁有審計規模和營運模式與本公司類似的上市公司的直接經驗、知識和技術能力。CCTH的這些專業知識與本公司的營運高度相關，並確保審計團隊能夠妥善處理集團的監管和營運事宜。

(iii) 能力 — 人力、時間投入和資源

審計委員會透過審查以下方面，專門評估了CCTH進行審計的能力：（一）按員工資歷和地理位置劃分的擬定人員配置；（二）項目合夥人和經理的預計審計工時和時間投入；（三）CCTH在必要時調配額外資源的能力；以及（四）CCTH為超過30家香港公司提供服務，擁有豐富的香港公司審計經驗。

(iv) CCTH的團隊架構與工作時間

CCTH的核心團隊為該公司的審計項目制定了以下人員配置：一名擁有超過17年審計經驗的項目合夥人、一名擁有超過10年審計經驗的高級核數師和一名擁有約8年審計經驗的核數經理；所有人員均持有註冊會計師資格。此外，團隊還包括一名擁有約7年核數經驗的助理核數經理、一名擁有約4年審計經驗的高級核數師和一名擁有約2年審計經驗的審計助理。同時，將委任組成部分核數師前往泰國、柬埔寨和老撾進行現場審計工作。此外，還將派遣一名高級核數師和一名審計助理等常駐中國的審計人員進行現場審計工作。總審計工時預計約2,752小時，其中包括：專案合夥人152小時，專案品質控制複核員64小時，負責人64小時，技術顧問24小時，稅務團隊16小時，審計經理312小時，助理審計經理344小時，兩名高級核數師480小時，兩名助理分包核數師456小時，泰國組成部分核數師520小時，柬埔寨組成部分核數師160小時，老撾組成部分核數師160小時。這些工時將根據審計進度動態調整，以確保工作順利完成。

CCTH擁有一支經驗豐富的核數師團隊，能夠優化審計團隊的人員配置和利用率，確保技能和經驗的合理組合。透過精心管理擬議審計團隊的組成和利用率，CCTH可以進一步降低審計服務的整體成本，從而在不影響審計品質的前提下，降低CCTH向公司收取的審計費用。

(v) 與審計委員會的溝通與互動

審計委員會透過審查審計計畫中所擬定的溝通協議，評估了CCTH的溝通與互動安排。CCTH將在整個審計過程中與審計委員會保持結構化且持續的溝通，包括：（一）在二零二六年五月中旬的審計計劃階段召開一次啟動會議，討論審計範圍、審計方法、風險評估、重要性原則和時間表；（二）在二零二六年六月中下旬的審計執行階段召開一次或多次中期會議，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審計進度、初步審計發現、關鍵審計事項以及已發現的任何問題；以及（三）在二零二六年六月下旬至七月中旬的審計完成階段召開一次總結會議，在最終確定年度業績和經審計的財務報表之前，報告審計發現、重大判斷、審計調整（如有）、未決事項（如有）和結論。CCTH也將在整個審計過程中及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重大審計事項。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維持了穩定的運營，其特點是業務複雜度較低。業務模式和核心活動不變，集團結構簡潔，旗下營運子公司數量有限。期間未進行任何重大重組或複雜交易。除老撾木薯澱粉廠自2025年12月起投產外，業務的性質和複雜程度，以及本集團實體、營運基地、主要客戶和供應商的組成均未發生重大變化。本集團的運作繼續集中於中國內地、香港和泰國，並遵循既定的監管框架。本集團不參與複雜的金融工具或估值密集專案。綜上所述，審計委員會同意CCTH的評估，即本集團的營運規模和風險狀況仍可控，且與以往期間基本保持不變。

因此，審計委員會認為CCTH獨立、勝任且有能力執行高品質的審計工作，符合本公司的要求。審計委員會承認其持續負責監督外部核數師的績效和有效性，並將透過定期溝通、審查重大審計事項和評估核數師的績效來維持適當的監督，以確保符合適用的專業標準並維持審計品質。

擬議的審計時間表

階段	預算時間	詳細程序
審計計劃階段	2026 年 5 月中下旬	1. 與管理階層和審計委員會溝通； 2. 更新對集團營運、主要收入來源和內部控制的理解； 3. 識別和評估重大審計風險； 4. 了解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作；測試關鍵控制點；評估控制有效性；確定實質程序的範圍和性質； 5. 執行存貨盤點及固定資產盤點； 6. 評估委任海外業務組成部分核數師的必要性，包括考慮集團的結構、地理位置、組成部分的重要性、監管要求以及對其他核數師工作的依賴程度。
審計執行階段	2026 年 6 月	1. 根據適用的審計準則，對期初餘額和上年同期比較資料執行審計程序； 2. 執行實質程序，並專注於高風險領域； 3. 與組成部分核數師（如有）溝通，提供審計指示，包括工作範圍、已識別的重大風險、重要性水準、報告時間表和文件要求；協調並監督其審計工作的進展。
完成和報告	2026 年 6 月下旬至 7 月中旬	1. 總結審計證據； 2. 與各組成部分核數師（如有）溝通，取得並評估其審計發現，必要時審閱各組成部分核數師的報告和工作底稿，解決出現的重大事項，並評估為合併目的而獲取的審計證據的充分性和適當性； 3. 將審計發現告知管理階層和審計委員會； 4. 完成合併財務績效的編制，用於業績公告和公司年度報告中所載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審計委員會審閱了CCTH提出的審計時間表，該時間表為每個審計階段（包括計劃、現場工作、審閱和完成）提供了充足的時間，且未造成不必要的壓縮。在評估時間表的合理性時，審計委員會考慮了以下因素：

- 本集團的年終結算流程與營運複雜性；
- 不同業務部門及地點的審計程序順序；以及
- 上市規則關於及時發布年度業績的要求。

CCTH已向審計委員會提交了其整體審計策略、審計計劃及擬定時間表。審計委員會已審查並討論了擬定審計計劃，並認為該計劃適當且足以開展高品質的審計工作。CCTH確認，審計工作將依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的《香港審計準則》及適用的職業道德要求進行。

在執行審計過程中，CCTH將運用專業判斷並始終保持專業懷疑。擬定審計計畫包括（但不限於）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的評估、對相關內部控制的瞭解和評價，以及針對已識別風險設計和執行審計程序。CCTH根據其對本集團業務及財務資訊的初步了解，確定了重點審計領域，包括收入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以及涉及重大估計和判斷的領域。

CCTH確認，將分配充足且適當的審計資源以滿足擬定時間表的要求。審計委員會認為，擬議的審計策略、審計計畫和時間表對於即將上任的核數師而言是合理且充分的，能夠在不影響審計品質的前提下完成所有必要的審計程序，並且CCTH承諾的資源足以支持審計工作。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朱銘泉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朱銘泉先生、廖玉明女士、及林靜芬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志仁先生、洪思杰先生及Amporn Lohathanulert女士。